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公司于2023 年11月30日在多功能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应到职工代表54人,实到54人,就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事项进行了表决。

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审议,一致通过了下述决议:选举朱丽梅女士担任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并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其任期与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朱丽梅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 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朱丽梅,女,出生于1987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0年入职龙星化工,历任公司工会主席、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朱丽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